

中共临汾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0 年度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本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2020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中共临汾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0 年预算收支总表

二、中共临汾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0 年预算收入总表

三、中共临汾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0 年预算支出总表

四、中共临汾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中共临汾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中共临汾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七、中共临汾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八、中共临汾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九、中共临汾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中共临汾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一、中共临汾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0 年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二、中共临汾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0 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20 年度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负责制定市直机关党的建设的规划，领导市直机关及直属企业、事业单位党的工作。

2. 指导和组织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学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决议，学习党的基本知识，学习科学、文化和业务知识。协同有关部门指导、规划、协调、监督、检查市直机关的干部教育和培训工作。

3. 负责市直各单位机关党委和机关纪委领导班子的组成及书记、副书记的职务任免、考核、培训工作。

4. 指导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督促检查市直各单位履行机关党建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实施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定期了解各部门党员和群众对部门领导干部的意见，及时向市委反映市直各单位领导班子及领导干部的情况和问题。领导市直纪检监察工委的工作，领导市直各部门机关党组织的纪律检查工作。

5. 指导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加强党的组织建设，做好对党员的管理和教育工作，在实施对发展党员工作宏观指导的同时，审批直属总支、支部发展党员和预备党员转正。指导市直各部门机关党组织协助党组（党委）管理机关党组织和群众组织的干部。配合干部人事部门对机关行政领导干部进行考核和民主评议。对机关行政干部的任免调动和奖惩提出意见和建议。

6. 指导市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做好党员、干部、职工的思想政治工作，推进机关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协助行政领导改进工作，改进机关作风，提高工作效率，确保本部门、本单位各项任务的完成。

7. 加强同市直各部门、各单位党组（党委）的联系和协调。加强与各县（市、区）直属机关工委（党委）的联系，指导全市机关党的工作

8. 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市直纪检监察工委 4 个科室。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0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中共临汾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部门本级。

三、2020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0 年市直机关党的建设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会议精神，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两件大事”，紧紧围绕工作部署，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和党员干部的终身课题，对标政治建设、理论武装、组织建设、正风肃纪、文明创建、履职尽责要求，强化首位意识、贯彻意见条例、从严监督执纪、弘扬时代新风、压实主体责

任，引领机关党的建设高质量发展，为我市决胜全面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和建设省域副中心城市、实现高质量转型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障。

1. 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进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政治建设重要指示精神，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带头做到“三个表率”，建设模范机关。“七一”前后部门党组（党委）书记、机关党委书记围绕“强化政治机关意识、走好第一方阵”讲专题党课。

2. 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省、市委决策部署。注重在疫情防控一线发展党员、选树典型、评选劳模。

3. 创建模范机关。制定创建举措，打造“一机关一品牌，一支部一特色”机关党建服务品牌。

4. 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把政治监督放在首位，监督推动中央、省委、市委重大决策部署落实，严肃查处违反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问题并通报典型案例。

5. 严肃党内政治生活。

6. 提高党员干部政治能力。引深“书记赛讲强素质，党员参加大党课”党课模式，积极打造“党课公开课”“党课大家讲”等党课品牌。

7. 持续深化理论武装。持续推进“一机关一品牌”理论学习创建活动，引深市直机关理论学习。召开市直机关学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经验交流会。

8. 推动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开展十九届四中全会

精神专题培训。举办党员干部学习贯彻全会精神辅导讲堂，持续抓好基层党员干部培训和离退休党员学习。

9. 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主管主办责任，指导督促各部门对所属刊物、网站及研讨会、论坛等意识形态阵地的建设和管理。建立党组（党委）书记定期为党员、干部作形势报告制度，落实思想政治工作定期分析报告制度，扩大“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注册率和覆盖面，发挥“临汾机关党建”微信公众平台引领舆情作用。

10. 推动党内法规落实落细。开展“条例”落实年活动。制定《市直机关党支部“星级化”管理三年规划》。5月份，开展党内法规“学习月”活动。落实《条例》情况纳入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重要内容。

11. 建强基层党支部。年底市直机关所有党支部考评不低于“四星”，实现100%达标。“五星级”党支部创建达标率要达到三分之二以上。把住机关党委、总支、支部换届前书记人选关。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等基本制度，用好“三簿一册一台账”，严格规范党费专户设置和党费使用管理，对党费收缴、管理、使用情况进行集中规范整顿。用好“三晋先锋”党建管理平台，完善党员发展教育培养机制和责任追究机制，注重在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一线发现、培养、发展党员。着力推进党员进社区，推动驻区单位党组织在职党员到社区报到服务全覆盖。

12. 优化基层党组织设置。聚焦非公经济组织、社会组织、流动党员等薄弱点，分类施策抓好党建薄弱点工作。规

范党组织分类管理。要重点抓好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的贯彻落实。

13. 破解机关党建难题。持续抓好年度科级以下党员干部担当作为先进评选工作。

14. 持续纠治“四风”。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对顶风违纪行为从严查处、通报曝光，巩固深化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落实《效能建设八项制度》，持续抓好效能建设评估工作。

15. 坚持挺纪在前。坚持不懈开展纪律和廉政教育，对新任职党员领导干部进行廉政谈话。

16. 推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督促强化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的职责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监督落实好民主集中制、党委议事规则、重大事项请示报告等制度，推动市直机关全面从严治党有效落实。

17. 规范文明单位创建。大力推进“四德”教育，不断引深“道德讲堂”“善行义举榜”活动，深化“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教育，深化爱国主义教育。加强典型培育和宣传，开展“不忘初心，弘扬时代新风”主题活动，挖掘精神典型，汇聚精神力量，表彰精神文明创建标兵单位和先进模范人物。积极做好“中国好人”“山西好人”“临汾好人”推荐工作。

18. 丰富机关群众性文化活动。围绕纪念建党99周年，组织各级党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落实《“健康中

国 2030”规划纲要》，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民健身国家战略重要论述，倡导健康文明生活方式，普及全民健身运动。跟进机关群众性文化体育需求和健身习惯，办好 2020 年秋季第八届市直机关运动会。

19. 凝聚抓机关基层党建工作合力。

20. 强化党务干部能力素质。大抓能力素质提升，建立科学规范考核评价体系，开展党务工作者能力素质提升和业务培训。持续开展市直机关党组织书记、专职副书记（党办主任）、党务干部素质能力提升培训班。加大对新任专职党务干部、党支部书记培训力度。6 月下旬结合“七一”纪念活动和主题教育开展党组织书记“党课大讲堂”。8 月中旬举办党支部书记和三晋先锋、党内统计年报管理员业务培训。9 月上旬举办机关党务干部第三期“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能力素质提升培训班。“七一”前后机关基层党组织结合建党系列纪念活动集中开展党员教育培训。

21. 落实机关党建工作机制。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12 张表附后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临汾市直工委 2020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268.5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6.46 万元，增长 6.52%。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268.53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268.53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268.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46 万元，增长 6.52%。主要原因是：工资变动；2020 年召开市直机关运动会，市直机关运动会两年一届。

(二) 支出预算总计 268.53 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18.10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1.66 万元，增长 11.03%。主要原因是：工资变动；2020 年召开市直机关运动会，市直机关运动会两年一届。

2. 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237.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46 万元，增长 1.05%。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3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4 万元，增长 82.35%。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召开市直机关运动会，市直机关运动会两年一届。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直工委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268.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68.53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直工委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268.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7.53 万元，占 88.46%；项目支出 31 万元，占 11.54%。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临汾市直工委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68.5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6.46 万元，增长 6.52%。主要原因是：工资变动；2020 年召开市直机关运动会，市直机关运动会两年一届。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直工委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268.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6.46 万元，增长 6.52%。主要原因是：工资变动；2020 年召开市直机关运动会，市直机关运动会两年一届。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直工委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237.5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00.0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医疗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二）公用经费 37.4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直工委 2020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减少）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直工委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

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4.8万元，占“三公”经费的52.12%；公务接待费支出4.41万元，占“三公”经费的47.88%。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4.8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4.8万元，与上年相同。

2.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4.4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19万元，主要原因是按规定每年递减2%。

临汾市直工委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万元，主要原因依据临财预【2019】121号文件，财政下达的定额标准提高。

临汾市直工委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

九、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37.4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9万元，增长26.7%。主要原因是依据临财预【2019】121号文件，财政下达的定额标准提高。

十、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2.6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2.6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0万元。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

十二、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部门单位共2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31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268.53万元。

十三、其他说明

无

（一）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市直工委未使用政府债券

（二）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

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中共临汾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2020年5月25日

